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万力达 公告编号:2014-076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9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参加表决董事七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七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改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主要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朱伟先生、谢海先生、谢标先生、肖向锋先生、王晋辉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出的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提名汪东颖先生、严伟先生、汪栋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谢石松先生、邹雪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会拟聘任的独立董事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超过 5 家,连任时间未超过六年。

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深圳证交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拟向林海涛先生、姜爱国先生、谢标先生、肖向锋先生、王晋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改选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改选的公告、独立意见及《独立董事声明书》、独立董事声明书(声明)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五)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
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汪东颖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历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检验员,技术员、副主任,副总助理,总经理,纳思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纳思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加入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现任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汪东颖先生同时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汪东颖先生与拟聘任的非独立董事汪栋杰先生存在关联关系,与拟聘任的公司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李东飞先生、曾阳宇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汪栋杰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历任河南省唐河县政府办公室职员,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分行职员,中山百特利打印耗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艾格睿电科技(珠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汪栋杰先生同时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拟聘任的非独立董事汪东颖先生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严伟先生,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历任中国科学院 47 研究所技术员,珠海格力集团海外事业部总经理,珠海杰思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珠海纳思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珠海纳思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
严伟先生同时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汪东颖先生与拟聘任的非独立董事汪东颖先生存在关联关系,与拟聘任的公司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李东飞先生、曾阳宇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谢石松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1981-1991 年就读于武汉大学法学院,获法学学士学位,硕士。1991 年到中山大学法学院任讲师,1993 年任副教授,1996 年任教授。现任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国际法研究所所长。兼任武汉大学法学院、西北政法大學兼职教授,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州、长沙、深圳、厦门、珠海、佛山、肇庆、惠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二、三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广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石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5、邹雪薇女士,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1995 年在华中科技大获得工学博士学位,专业为微电子学固体电子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华中科技大学微电子学系副教授,电子科技大学与技术服务教授,副系主任,系主任、校学术委员会委员、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曾任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
邹雪薇女士是一从事电子与信息工程、微电子电子技术方面的 研究工作,在大规模集成电路设计与设计、集成电路电子器件与系统等 方面具有 丰富的经验。现任华中科技大学光子学与电子信息学院教授(二级),博士生导师、院教授委员会主任、校教学委员会委员、校学术委员会工科院分委员会委员,兼任武汉集成电路设计工程研究中心主任、武汉集成 电路产业基地首席专家。2014 年 8 月起担任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邹雪薇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万力达 公告编号:2014-078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本次召开的基本大会为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2014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根据《股东大会召开审议事项规则》等相关规定决议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集程序、《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中、外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 年 10 月 16 日-2014 年 10 月 1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10 月 16 日下午 15:00 至 2014 年 10 月 1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登记日:2014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2014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一)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股票也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亲自出席、书面或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聘请的律师;

(3)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科技一路万力达维保科技园二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 关于改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需逐项审议);

(2)关于 关于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汪东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选举汪栋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3)选举严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关于 关于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谢石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邹雪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审议 关于改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选举李东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2)选举曾阳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上述议案 1、议案 2 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开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监事候选人的简历已经披露在《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

议公告》、《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改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主要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朱伟先生、谢海先生、夏文树先生分别向公司监事会提出的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规定,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李东飞先生、曾阳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相同,所提名的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最近二年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上述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需提交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公司董事朱伟先生、谢海先生、夏文树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 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1、李东飞先生,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历任广西柳州水泥厂工程师,珠海格力电器有限公司经理,车间主任,技术部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珠海纳思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东飞先生同时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拟任董事汪东颖先生,拟任非职工监事曾阳宇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曾阳宇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历任珠海格力电器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技术主管,技术部副主任,副总经理,珠海杰思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加入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首席技术官(技术总监)。
曾阳宇先生同时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拟任董事汪东颖先生,拟任非职工监事李东飞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万力达 公告编号:2014-078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本次召开的基本大会为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2014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根据《股东大会召开审议事项规则》等相关规定决议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万力达 公告编号:2014-077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p>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五)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p>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价格(元)
1.00	关于改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
1.1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
1.11	1 选举汪东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1
1.12	2 选举汪栋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2
1.13	3 选举严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3
1.2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1.21	1 选举谢石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1.22	2 选举邹雪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2.00	关于改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0
2.10	0 选举李东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2.10
2.20	0 选举曾阳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2.20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1、议案 2,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选举票数,每位股东拥有可(或董事(或监事)累积表决票数为其持股股数以拟选举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全部投给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多位候选人,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总数的全部。

公司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投资者有权填写的选举票等于是其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独立董事人数;投票时,只能将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填写的选举票等于是其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该乘积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关于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所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至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票数不视为有效投票。

累积投票制下给每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的“委托数量”

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5)确认委托完成。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7)采取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有关流程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 登录 wlt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点选“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姓名、身份证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3)进入点选“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16 日 15:00 至 2014 年 10 月 1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权事项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又通过网络投票、现场投票,以第一次为准;

4、如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按钮,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张剑洲、叶叶平

2、电话:0756-3395968

决议公告》、《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4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五),8:30-11:30,14:30-17: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 2014 年 10 月 16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登记地点: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信函邮寄地址:珠海高新区创新海岸科技一路万力达维保科技园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19085 传真:0756-3395968

4、其他事项:

(1)若因特殊原因无法在登记日办理会议登记的股东或股东大会代理人,可按照上文第 2 点登记方式的要求,凭有效、有效的证明文件在会议现场办理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会议咨询:

联系电话:0756-3395968

联系人:张剑洲、叶叶平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获取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证券代码、证券简称、买卖方向、买入价格

3、投票股票的具体流程为:

(1)输入买入价格;

(2)输入证券代码 362180;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11 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 1.11,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1.00	关于改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
1.1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
1.11	1 选举汪东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1
1.12	2 选举汪栋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2
1.13	3 选举严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3
1.2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1.21	1 选举谢石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1.22	2 选举邹雪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2.00	关于改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0
2.10	0 选举李东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2.10
2.20	0 选举曾阳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2.20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1、议案 2,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选举票数,每位股东拥有可(或董事(或监事)累积表决票数为其持股股数以拟选举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全部投给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多位候选人,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总数的全部。

公司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投资者有权填写的选举票等于是其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独立董事人数;投票时,只能将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填写的选举票等于是其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该乘积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关于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所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至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票数不视为有效投票。

累积投票制下给每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的“委托数量”

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5)确认委托完成。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7)采取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有关流程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 登录 wlt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点选“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姓名、身份证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3)进入点选“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16 日 15:00 至 2014 年 10 月 1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权事项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又通过网络投票、现场投票,以第一次为准;

4、如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按钮,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张剑洲、叶叶平

2、电话:0756-3395968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险宝 公告编号:2014-072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 年 6 月 23 日,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 亿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按照公司理财管理具体办法等相关事项,该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以滚动方式进行。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6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站的《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